

绪 言

本书为《河北通史》隋唐五代卷，所记述和研究的是隋唐五代时期河北地方的历史。隋唐五代时期（581—959年），从隋王杨坚废北周静帝，夺取皇位，建立隋朝，直至后周显德六年，周世宗病逝，共计378年。

隋朝短暂，二世而亡。但隋文帝结束了南北朝的分裂局面，统一了全中国，功不可没。在隋文帝开皇、仁寿时期，经济繁荣，社会发展，国力强盛。隋炀帝时，朝政腐败，劳役繁重，又三次出兵高丽，造成了严重的社会危机，终于爆发了隋末农民大起义。

河北地区在隋文帝时，社会稳定，人口增长，生产发展。开皇中期，赵州著名工匠李春主持设计和建造了闻名于世的安济桥（即赵州大石桥），成为世界桥梁史上的一个重要的里程碑，同时也综合地反映了河北科学技术和经济实力的发展水平。大业四年（608年）征发河北诸郡男女百余万开凿永济渠，引沁水南达黄河，北通涿郡。永济渠为隋朝大运河的北段，全长1000余公里。隋炀帝开凿大运河，其主观上虽然是为了对高丽用兵和游乐，但在客观上却沟通了海河、黄河、淮河、长江、钱塘江五大水系。永济渠的开通促进了河北地区同河南、淮南和江

南地区的经济、文化联系和交流，具有深远的影响。

隋末农民大起义推翻了隋王朝的统治。在农民起义斗争中，河北窦建德农民起义军不断发展壮大，先于乐寿（今献县）称长乐王，年号丁丑；后改国号曰夏，改元五凤，迁都洛州（治今永年县广府镇），成为全国农民起义军三大主力之一。

在隋末农民起义斗争中，隋太原留守李渊于大业十三年夏，起兵南下，渡过黄河，进入关中，攻占长安。隋炀帝在江都被杀以后，李渊在长安称帝，建立唐朝。

唐初，河北地区仍为窦建德建立的夏政权所控制。武德四年（621年）李世民奉诏率军东下，欲消灭盘踞在洛阳的王世充割据势力。王世充向窦建德求援，结成同盟。当年四月，窦建德率军援救王世充，受阻于武牢，为李世民所败，在战斗中受伤被俘，后在长安被杀害。窦建德所建立的夏政权在洛州自上而下地自行解体。

夏政权解体后，窦建德的部众流散在河北各地，共推刘黑闼为首，两次起兵反唐，历时两年，纵横河北，最终为唐王朝所镇压。

唐初，河北的情况复杂多变，农民起义军几起几落。太子李建成与秦王李世民在争夺帝位的明争暗斗中，着意经营河北，结纳幽州大都督庐江王李瑒，以至在“玄武门之变”以后，李瑒聚兵谋反。直到贞观初，河北才出现了社会安定的局面。

唐王朝在中国古代社会的发展中，占有显著的地位，从唐太宗贞观时期到唐玄宗开元、天宝时期大约 130 年中，虽然在最高统治阶层发生过几次宫廷“政变”，但从整体讲还是处于封建社会的上升时期，国力强盛，经济发展，文化繁荣，社会呈现出一派兴旺发达景象。

河北在唐前期社会经济由恢复到发展，出现了繁荣富庶的

局面。唐初，河北人口锐减。河北诸州以州治及其属县均在今河北的邢、洺、镇、冀、深、赵、定、易、瀛、莫、平、妫等 12 州作可比计算，贞观十三年（639 年）上述 12 州户口总数为 20.3778 万户，人口总数为 81.1616 万人；而到天宝元年（742 年）12 州的户口总数为 69.1859 万户，人口总数为 477.5710 万人。100 余年户口增长了 2.4 倍，人口增长了 4.88 倍，人口增长的速度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封建社会的人口构成，绝大多数是农民，河北地区的广大农民处于被压迫被剥削的地位，他们既是社会财富的主要创造者，也是唐王朝各种赋役的主要承担者。

唐前期在河北推行均田制，同时，地方州、县兴建了大批农田水利工程。据《新唐书·地理三》所载，总共开挖河渠陂塘、修筑堤堰共 55 处，在唐前期全国各道兴修水利工程项目中居第一位。各地一般能做到因地制宜，小型多样，开渠筑堤并重；大都是由州县主办，就地动工，节省民力，短期受益。在唐前期由于社会比较安定，黄河相对安流，河北地区兴建的众多农田水利工程，对农业生产的发展起了很大的推动和保证作用。

唐前期河北盛产粮食、蚕桑。据杜佑《通典·食货十二》所载天宝八载全国各道的粮食仓储数字统计，河北道正仓藏粮位居全国第三位，义仓藏粮和常平仓藏粮都位居全国第一。河北的蚕丝产量大，质量高、品种多，在全面发展的基础上，定州成为北方丝织业的中心。河北每年仅常贡各种精美的丝织品达 1557 匹，占全国产丝各州常贡总数的 41.8%，几乎占了一半。在陶瓷产品中，河北邢窑所出产的精美白瓷类银类雪，同南方越窑所产的青瓷齐名，著称于世。其他手工业如冶铁、冶铜、制盐、制纸、造墨等也很发达。

唐前期河北的陆路交通、水路运输和海上运输都很发达，商业和城市也有很大的发展。

总之，河北地区在唐前期，社会经济有很大的发展，在全国经济发展中具有重要作用，处于显著的地位。

唐玄宗天宝十四载爆发的安史之乱，成为唐王朝从极盛走向衰败的转折点，也是河北社会经济发展由兴盛走向衰退的转折点。安史之乱，起于幽州，战乱长达八年，长安一度失守，洛阳两次沦陷，河北则经历了七次反复，使河北的社会经济遭受了极大的破坏。

安史之乱结束后，河北藩镇随之崛起，形成了魏博、成德、幽州三个割据性的藩镇，史称“河北三镇”或“河朔三镇”。藩镇割据成为唐后期河北地区的最大特点。

河北三镇，拥兵割据。在政治上，藩镇节度使实行世袭制，或父死子继，或兄终弟及，从而构成家族统治。由于藩镇是拥兵割据，也常常发生军士拥立节度使的情况。各藩镇所属州、县官吏，由节度使自署，刑赏自专。在经济上，户籍不申报朝廷，赋税归本镇所有，土地亦由本镇控制。节度使掌握着本镇的财政大权，拥有巨额家财，成为当地最大的官僚地主。在军事上，都拥有一支相当数量的军队，并且建立了一支强悍的牙兵队伍，魏博镇确立牙兵制最早，也最出名，有“长安天子，魏府牙兵”之说。在地理形势上，三镇连成一片，互以燕、赵、魏相称。他们仿效战国时期纵横之势，在紧要关头，三镇相依相存，共同对唐。

河北藩镇割据，他们同唐王朝的矛盾斗争是属于统治阶级内部的矛盾斗争，但是从社会发展来看，割据与反割据的斗争，是坚持分裂与维护统一的矛盾斗争。全国统一有利于生产发展和社会进步，统一符合人民群众的愿望。由于唐后期社会矛盾

加深，政治腐败，对河北三镇用兵，开展反割据斗争，有时虽然能取得阶段性的胜利，但最后总是以各种形式的妥协而告终。

唐后期由于安史之乱，藩镇割据，战乱频繁，对河北的社会经济破坏极大，其最显著的恶果便是人口大量死亡和逃散，使社会生产力遭受极大的破坏。据《元和郡县图志》所载河北 17 州的人口统计，以州治及其属县均在河北的邢、洛、恒、冀、深、赵、易、定 8 州作比较，开元时期有 469116 户，元和时期只有 87642 户，减少了 381474 户，下降了 81.3%，人口减少幅度之大，十分惊人。河北经济明显衰退。

唐末，爆发了王仙芝、黄巢领导的农民大起义，王仙芝被杀害后，黄巢成为农民起义军的统帅，称“冲天大将军”。中和元年（881 年）攻入长安，建立政权，国号大齐，建元中统。由于黄巢起义大军未北渡黄河，河北藩镇势力没有受到起义军的扫荡，幽州、成德、魏博三镇仍然保持着一定的实力，并在人力物力财力上支持唐王朝镇压农民起义军，成了朝廷的帮凶。

五代时期是中国历史上又一次南北分裂的时期。在梁、唐、晋、汉、周五个中原王朝的更迭中，河北是战略要地，成为各种势力争夺的主要地区。从唐末开始，梁、晋、燕争夺河北诸州，到晋王李存勖于魏州称帝、统一河北的数十年中，河北几乎是处于连年混战之中。

后唐清泰三年（936 年）五月，河东节度使石敬瑭反叛，认契丹主耶律德光为父，甘当儿皇帝，割让幽、蓟、瀛、莫、涿、檀、顺、新、蔚、妫、儒、武、云、寰、朔、应等十六州之地给契丹，史称幽云十六州。在割让的十六州中，除云、寰、朔、应四州属河东外，其余十二州均属河北（包括今京津地区），并每岁给契丹上贡帛 30 万匹。从此，河北分为南北两部分，这是河北历史发展中的一次极其重大的变化。这种南北分裂的状况，

历经后晋、后汉、后周、北宋，直到金朝天会初年，将近二百年，才由金朝统一了河北。

契丹得到幽云十六州大片土地和众多人口，又得岁币，经济实力 and 军事实力都大大加强了。耶律德光即以幽州为南京，作为南进基地。

后晋天福七年（942年），石敬瑭死，其侄石重贵继位，是为后晋出帝。石重贵对契丹称孙不称臣，触怒耶律德光，于是契丹兴兵大举讨伐后晋。历时三年，经历了三次大战，其主要战场均在河北中南部。在战争中契丹的掠夺、残杀和后晋的横征暴敛，使河北人民遭受了双重灾难。

在契丹南下掠夺式的战争中，河北人民不堪忍受，掀起了连绵不断的抗辽斗争，迫使契丹统治者放弃镇、定，退出河北中南部。

辽朝以幽州为中心，统治着河北的北部和东北部，在阿保机、耶律德光多次兴兵南下河北的战争中，所俘河北民户甚多。契丹把俘户安置在所辖区域内，建州立县，其中有些县名同内地完全相同。如辽南京道檀州行唐县，就是从行唐县所俘民户而建；南京道平州安喜县，就是从定州安喜县所俘民户而建，南京道平州望都县，就是从定州望都县所俘民户而建。有的县名还一直沿续下来。如安喜县，金朝改名迁安县，从此沿续至今。由于契丹统治者采取俘户建置的办法，使中原先进的生产技术得到传播，从而促进了这些地区的生产发展，与此同时，也促进了民族之间的相互融合。

五代时期的后周，河北的形势又发生了变化，刘崇建立北汉政权，威胁河北，使河北处于北面、西面两面受敌的境地。在郭威、柴荣的统治下，采取了一些革新的措施，周世宗柴荣击败北汉的侵犯，又率兵北伐，出兵仅四十余天，连下淤口、益

津、瓦桥三关，攻占莫、瀛、易三州，为北宋王朝的建立奠定了基础，历史的发展终于显露出统一的趋向。

隋唐五代时期，河北的思想文化和科学技术在前代的基础上，又有新的发展，涌现出一批著名的思想家、科学家和文学家，其中有经学大师刘焯、刘炫、孔颖达；有无神论思想家傅奕、卢藏用、李华、李翱；有史学家李德林、李百药，魏征是贞观时著名贤相，也是史学家，《隋书》编纂即以魏征署名；地理学家有贾耽、李吉甫；天文学家有刘焯、僧一行；文学艺术方面有评论家李谔，音韵学家陆法言，著名诗人卢思道、李颀、高适，尤其是高适的名篇《燕歌行》，是唐朝边塞诗的代表作，其他诗人如刘长卿、李端、郎士元、李嘉祐、司空曙、崔护、卢仝、贾岛等，也都是河北籍人士；著名画家有展子虔、卢鸿等。上述名家们的学术著作和文学作品，成为中华民族传统文化的宝贵遗产。

在绘画、书法、雕刻、建筑、音乐、舞蹈、杂技等方面，也都繁盛一时。

总之，隋唐五代时期，河北历史内容十分丰富，而且具有鲜明的特色。

第一章 隋王朝统治下的河北诸郡

第一节 隋文帝巩固对河北统治的措施

北周大定元年（581年）三月，隋王杨坚废北周静帝，自即皇位，建立隋王朝，改元开皇，仍都长安，是为隋文帝。此时，全国总的形势仍然是南北对峙的局面。北周灭北齐是通过战争的方式占领河北；而杨坚取代北周，则是通过和平的方式统治河北。在北方“旧齐”之地是隋王朝的新统治区，而河北又是“旧齐”之地的腹心所在。这里的世家大族、地方豪强势力强大，对隋王朝具有相当的威胁。隋文帝为巩固对河北的统治，采取了一些重大的政治和军事措施。

一、扫除北齐残余势力，反击突厥

消灭高宝宁武装势力 杨坚建立隋朝以后，北齐高氏疏属原营州刺史高宝宁仍掌握着一定的武装力量，盘踞在幽州东北。开皇元年（581年）十二月，高宝宁联合突厥沙钵略可汗侵犯扰隋边，一度攻陷临渝镇（今山海关），以至平州告急，幽州紧张。隋文帝下诏缘边修保障，筑长城。隋王朝曾先后七次修筑长城，这一次是维修北齐长城东段的旧址，也是隋王朝在河北地区修

筑的唯一一处长城。同时，命上柱国阴寿镇幽州，京兆尹虞庆则镇并州，各屯兵数万以备。

开皇二年五月，高宝宁又引突厥兵掠平州，突厥亦乘机悉发五可汗控弦之士四十万入长城。这次侵犯，由西到东，战线很长，来势也猛，在河北地区的幽州、平州一线，隋上柱国李崇出兵反击，为突厥所败。

开皇三年四月，隋幽州总管阴寿率步骑十万，出卢龙塞（今喜峰口一带，古有塞道，系河北通往东北的要道），追击高宝宁。在阴寿大军的打击下，高宝宁军队内部瓦解，其部将赵世模投降。高宝宁兵败逃跑，企图投靠契丹，中途为部将赵修罗所杀，至此，北齐残余武装势力便彻底被消灭，隋王朝巩固了对河北地区的统治。

反击与分化突厥 高宝宁武装势力被消灭以后，突厥兵力仍然强大。开皇三年六月，突厥大举入侵幽州，此时，阴寿病死，继任幽州总管李崇率步骑三千抵抗，转战十余日，士兵多死，李崇阵亡。七月，隋文帝急调周摇为幽州总管，以防御突厥。隋王朝对付突厥，既发兵在沿边各个战场进行反击，又采用长孙晟的离间计谋，促其内部分化。隋王朝集中兵力打击沙钵略可汗，又派使者极力争取阿波可汗。沙钵略可汗兵败之后，掩击阿波可汗，尽并其众。阿波可汗投奔西部的达头可汗。于是达头可汗联合阿波、贪汗等各部势力，在西部宣布独立，共同反对沙钵略可汗。从此，名义上统一的突厥汗国，便于隋开皇三年正式分裂为东西两个突厥汗国。

突厥分裂后，沙钵略可汗势力孤单，再也无力侵扰隋边。开皇四年向隋致书请和，五年遣使长安，表示归附。从此隋和东突厥的关系大为改善。河北地区的幽州至平州一线，由于周摇守备有方，也随着整个边境形势的缓和而安定下来。后来，隋

和东突厥开展贸易，幽州成为榷场之一。

隋文帝消灭了北齐残余武装势力，有效地防御突厥，并促使东突厥归附，从而巩固了对全境的统治。开皇九年正月，隋大军南下攻克建康（今南京市），灭陈，实现了全国南北的大统一。

二、改革地方建置，废除辟署制

改革地方行政建置 隋初，地方行政建置，沿习北齐北周的旧制，实行州、郡、县三级建置。开皇三年，大臣杨尚希上表：“当今郡县，倍多于古，或地无百里，数县并置，或户不满千，二郡分领。具僚以众，资费日多，吏卒人倍，租调岁减。清干良才，百分无一，动须数万，如何可觅？所谓民少官多，十羊九牧。……今存要去闲，并小为大。国家则不亏粟帛，选举则易得贤才。”^① 隋文帝览而嘉之，遂下诏罢去郡一级建置，实行州、县两级制（隋炀帝时改州为郡，是为郡、县两级制）。据《隋书·地理中》所载，开皇初，河北地区共罢三十郡。这样，不仅减少了一级地方行政机构，裁减了一大批官吏，节省了行政经费开支，对河北地区来讲，还打击了地方豪强和世家大族的势力，巩固了隋王朝对“旧齐”腹心之地的统治。

隋文帝时州设刺史，为一州的最高行政长官，县设令，为一县的最高行政长官。隋炀帝改州为郡后，郡置太守，为一郡的最高行政长官。刺史（太守）、县令均由朝廷任免。隋规定县以下的地方基层组织实行“五家为保，保有长。保五为闾，闾四为族，皆有正”^②。保长、闾正、族正的主要职责是为封建王

^① 《隋书》卷 46 《杨尚希传》。

^② 《隋书》卷 24 《食货志》。

朝控制编户，摊派劳役，收取赋税，维护封建统治秩序。

废除辟署僚佐制 隋文帝在开皇三年把州郡“中正”变成“不知时事”的“乡官”，从而剥夺了北齐山东士族的政治特权。开皇七年下令诸州岁贡士三人，向科举制演变。开皇十五年，改革“乡官”，这样，魏晋以来三百多年世家大族作为政治上垄断工具的九品中正制度便彻底废除了。过去只凭门阀高低做官的制度，逐渐为科举取士的制度所代替。隋文帝还废除了前代沿习已久的州、郡长官就地自行辟署僚佐的制度，规定全境九品以上的地方官吏统由吏部任命和考核。在官吏任命上实行回避制度，县佐不得任用本地人，而必须任用别郡人。又规定地方官任期三年，期满不得连任。地方长官就地征辟僚佐，所任用的人自然是本地的豪强，废除辟署僚佐制以后，本地豪族不能把持本地政权，这样，有利于加强中央集权，打击了世家大族的政治势力，巩固隋王朝对河北的统治。

三、河北地方州县的建置

隋文帝开皇三年（583年）罢郡以后，实行州、县两级制，由州直接辖县。隋炀帝大业三年（607年）改州为郡，仍为郡、县两级制，由郡直接辖县。河北郡、县建置如下（当朝所省废的郡、县附于有关郡、县条目后）。

武阳郡 郡治贵乡县。北周魏州统濮阳、昌乐、武阳3郡，隋初沿置。开皇三年罢郡，由州直接辖县。大业三年改魏州为武阳郡，领14县。其中堂邑、冠氏、聊城、武水、武阳、莘县、临黄等7县在今山东省；繁水、顿丘、观城等3县在今河南省；余4县在今河北。

贵乡县 开皇十六年析置平邑县，大业初废入。治今大名县东北。

兀城县 北魏县，北齐废，隋开皇六年复置。同年又置马陵县，大业初废入。治今大名县东。

魏县 北魏县，北齐废，隋开皇六年复置。十六年析置漳阳县，大业初废入。治今大名县境。

馆陶县 开皇时，馆陶县置屯州（《隋书·地理志》作毛州），大业初州废。治今馆陶县馆陶镇。

渤海郡 郡治阳信，今山东省阳信县西南。北周沧州统浮阳、乐陵 2 郡，隋初沿置。开皇三年罢郡，由州直接辖县。大业三年改名渤海郡，领 10 县，其中阳信、乐陵、滴河、厌次、蒲台、无棣等 6 县在今山东省，余 4 县在今河北。

饶安县 治今盐山县西南旧县镇。开皇时期为沧州治所，大业二年州治移至阳信。

盐山县 北周高城县，隋沿置。开皇十八年改名盐山县，治今黄骅市旧城乡。开皇十六年析置浮水县，大业初省浮水县入盐山县。

南皮县 治今南皮县南皮镇。

清池县 北周浮阳县，隋沿置。开皇十八年改名清池县，治今沧县东南旧州镇。

信都郡 郡治信都县。北周冀州统长乐、渤海、安德 3 郡，隋初沿置。开皇三年罢郡，由州直接辖县。开皇九年析置观州，大业二年废观州。大业三年改冀州为信都郡。领 12 县。

信都县 开皇六年析信都县置长乐县，十六年又析长乐县置泽城县。大业二年省信都、泽城 2 县入长乐县，大业十二年改长乐县名为信都县。治今冀州市。

堂阳县 北魏县，北齐废，隋开皇十六年复置。治今新河县新河镇。

衡水县 隋开皇十六年置。治今衡水市西南旧城村。据

《旧唐书·地理志》记载：“衡水古无此名，隋开皇十七年，河北大使郎蔚之分信都北界、武邑东界、下博南界，置衡水县，特筑此城。”《隋书·地理志》、《太平寰宇记》诸书均载开皇十六年置衡水县。今从《隋书》。

枣强县 开皇二年自广川故城，今景县西南广川村，移治今枣强县枣强镇东前、后旧村一带。

武邑县 北魏县，北齐废，隋开皇六年复置。十六年析武强县置昌亭县，大业初废昌亭县入武邑县。治今武邑县武邑镇。

武强县 治今武强县武强镇。

南宮县 北魏县，北齐废，隋开皇六年复置。治今南宮市。

斌强县 《隋书·地理志》只列县名，记载过简。据王仲萃《北周地理志》载，北周贝州广宗郡辖有武强县，即《隋书·地理志》所载信都郡斌强县。北周冀州长乐郡亦辖有武强县。隋以信都郡同时有两个武强县，故改北周广宗郡的武强县名为斌强县。治今威县北。

鹿城县 北周巨鹿郡安国县，隋沿置。开皇六年改名安定县，开皇十八年改名鹿城县。开皇十六年析置晏城县，大业初废入鹿城县。治今辛集市东北旧城镇。

下博县 治祭遵垒，今深州市南贾城西一带。

蓊县 开皇十六年析置观津县，大业初废入。治今景县景州镇。

阜城县 治今阜城县阜城镇。

附观州 治东光县 开皇九年置。领蓊、安陵、阜城 3 县。大业二年废入冀州。

平原郡 郡治安德。隋开皇九年析冀、沧二州地置德州，大业三年改名平原郡。领 9 县，其中平昌、般县、将陵、安德、平原、长河 6 县属今山东省，余 3 县属今河北。

东光县 北周冀州渤海郡属县，隋初沿置。开皇三年属冀州，九年属观州，大业二年还属冀州。大业三年属平原郡。治今东光县东光镇。开皇六年析东光县置安陵县，治今吴桥县窑厂店。大业二年又省安陵县入东光县。

弓高县 隋开皇十六年析东光县西境置。治今东光县西阜城县境内。

胡苏县 隋开皇十六年析东光县置，治今东光县东南。

清河郡 郡治清河县。北周贝州统清河、广宗 2 郡，隋初沿置。开皇三年罢郡，由州直接辖县。大业三年改贝州为清河郡。领 14 县，其中历亭、茌平、高唐、博平、清平、清阳、清泉、武城、鄆县、临清等 10 县，在今山东省，余 4 县在今河北。

清河县 北周武城县，隋沿置。开皇六年改名清河县。开皇十六年析置夏津县，大业初废入。治信成城，今清河县西北。

漳南县 隋开皇六年析枣强、清平二县地，于古东阳城置东阳县，开皇十八年改名漳南县。治今故城县东北。

宗城县 北周广宗县，隋沿置。仁寿元年（601 年）改名宗城县。治今威县东南。

经城县 北魏县，北齐废，隋开皇六年复置。开皇十六年析置府城县，大业初废府城县入。治今威县北经镇。

魏郡 郡治安阳县，今河南省安阳市。北周相州统魏、成安 2 郡，隋初沿置。开皇三年罢郡，由州直接辖县。开皇十年析滏阳、临水 2 县置慈州，大业二年废慈州，属县仍归相州。大业三年改相州为魏郡。领 11 县，其中安阳、尧城、灵泉、林虑、临淇等 5 县在今河南省，余 6 县在今河北。

邺县 北周大象二年（580 年）邺县移治安阳城，在原邺县旧地置灵芝县，隋初沿置。开皇十年改灵芝县名邺县。治今临漳县西南邺镇三台村。

临漳县 治今临漳县临漳镇西南，东、西小庄。

成安县 治今成安县成安镇。

滏阳县 治今磁县磁州镇。

临水县 治今邯郸市峰峰矿区临水镇。

洹水县 治今魏县魏城镇东南。

附慈州 治滏阳县 开皇十年置。领临水、肥乡、临洛 3 县。十六年增领邯郸县。肥乡县改隶洺州。大业二年废。滏阳、临水改隶相州，临洛、邯郸改隶洺州。

襄国郡 郡治龙冈县。北周洺州统广平、襄国、南和 3 郡，隋初沿置。开皇三年罢郡，由州直接辖县。十六年析洺州、赵州置邢州，大业三年改邢州为襄国郡。领 7 县。

龙冈县 北周襄国县，隋沿置。开皇九年改名龙冈县。开皇十六年在县西北置青山县，大业初省入。治今邢台市。

南和县 开皇十六年复置任县，大业初废入南和县。治今南和县和阳镇。

巨鹿县 北周南缙县，隋沿置。开皇六年复置巨鹿县，属赵州，十六年改属邢州。大业初废南缙县入巨鹿县。治今巨鹿县巨鹿镇北。

内丘县 北周中丘县，隋沿置，开皇初改名内丘县，属赵州。开皇十六年改属栾州，大业二年废栾州，改属邢州。治今内丘县内丘镇。

平乡县 治今平乡县乞村镇西南平乡镇。

沙河县 隋开皇十六年析龙冈县南境置。治今沙河市北。

柏仁县 开皇三年属赵州，十六年属栾州，大业二年废栾州，改属邢州。治今隆尧县西南。

武安郡 郡治永年县。北周洺州，统广平、襄国、南和 3 郡。隋初沿置，开皇三年罢郡，由州直接辖县。大业三年改洺州为

武安郡，领 8 县。

永年县 北周广年县，隋沿置，仁寿元年（601 年）改名永年县。开皇六年复置广平县，十六年改名鸡泽县，大业二年废入永年县。治今永年县广府镇。

肥乡县 东魏天平初废入临漳县，隋开皇十年复置，属慈州，十六年改属洺州。治今肥乡县肥乡镇。

清漳县 隋开皇十六年置。治今广平县东北清漳村。

平恩县 开皇六年自斥漳城移治于平恩故城，今丘县丘城镇西南。

洺水县 隋开皇六年平恩县移治后，于斥漳故城置。同年析平恩县置曲周县，大业初废入洺水县。治今曲周县东南，西呈孟乡。

武安县 开皇十年析置阳邑县，大业初废入武安县。治今武安市。

邯鄲县 东魏天平初废入临漳县，隋开皇十六年复置。治今邯鄲市西南。《隋书·地理志》邯鄲县注“开皇十六年复置陟乡，大业初省入”，据此，当有陟乡县，但方位不详。

临洺县 北周易阳县，隋初沿置。开皇六年改名邯鄲县，十年改名临洺县。治今永年县临洺关镇。

赵郡 郡治平棘县。北周赵州统赵郡、巨鹿 2 郡，隋初沿置。开皇三年罢郡，由州直接辖县。开皇十年析置廉州，开皇十六年析置栾州，大业二年废廉州、栾州。从开皇十六年置栾州，到大业二年废廉州、栾州的 10 年内，赵州只领高邑、元氏、房子、灵山四县，且州治不详。大业三年赵州改名赵郡，领 13 县。

平棘县 开皇初于县东北复置宋子县，大业三年废入平棘县。治今赵县赵州镇。

高邑县 治今高邑县高邑镇。

赞皇县 隋开皇十六年析高邑县置。治今赞皇县赞皇镇。

元氏县 北魏县，北齐废，隋开皇六年复置。开皇十六年于县西北置灵山县，大业初废。大业末，元氏县移治今元氏县槐阳镇。

栾城县 北魏县，北齐废，隋开皇十六年复置。治今栾城县栾城镇西焦家庄。

大陆县 北周广阿县，隋沿置。开皇十六年析广阿县置大陆县。仁寿元年广阿县改名象城县。大业二年大陆县省入象城县并改象城县名为大陆县。治今隆尧县东旧城乡。陈铁卿《河北省行政区划沿革新考》为区别两个大陆县，在象城县改名大陆县后，仍用象城名。

麴陶县 北周麴遥县，隋沿置。开皇六年改名麴陶县。治今宁晋县凤凰镇。

柏乡县 隋开皇十六年析高邑、柏人二县置。治今柏乡县柏乡镇。

房子县 隋开皇十六年析高邑县复置。治今临城县临城镇西南。

藁城县 北周高城县，隋沿置。开皇十年置廉州，为州治。十八年改名藁城县，大业二年废廉州，改隶赵州。义宁时属巨鹿郡。治今藁城市藁城镇。

柏肆县 隋开皇十六年析高城县置，大业初废。义宁元年（617年）复置。治今藁城市北。

宜安县 隋义宁元年置。治今藁城市西南。

新丰县 隋义宁元年置。治今藁城市东。

附：栾州 州治平棘县。隋开皇十六年置，领平棘、赞皇、麴陶、栾城、广阿、柏乡、安定、大陆、晏城、宋子、内丘、柏仁等12县。大